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26日在深圳市福田区中央西谷大厦16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司董事陈坤江、张海川、刘宇、刘鹏、朱鸣学、赵子忠、吴谦、李冠滨出席会议，董事高见先生因公出差委托董事张海川先生代为投票及签署会议文件，监事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已于2016年7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参加董事人数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规定及本公司《章程》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坤江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以现场举手与书面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内容将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

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投资的数字电视智能操作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及利息转回超募账户》的议案。

《关于部分超募资金投资的数字电视智能操作系统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结余资金及利息转回超募账户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将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市佳创视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7月26日